

日本兴亚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度意外险业务经营情况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监管办法的通知》（银保监办发〔2021〕106 号）要求，日本兴亚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责任公司就 2025 年度开展的意外险业务的经营情况披露如下：

表 1：

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					
项目	保单件数 (万件)	原保险保费收入 (万元)	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(万元)	赔款支出 (万元)	
合计	0.0001	0.0655	50	0	
销售渠道	一、公司直销	0.0001	0.0655	50	0
	二、保险专业代理	0	0	0	0
	三、保险经纪	0	0	0	0
	四、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	0	0	0	0
	五、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	0	0	0	0
	六、其他兼业代理渠道	0	0	0	0
	七、其他渠道	0	0	0	0

表 2：

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					
项目	保单件数 (万件)	原保险保费收入 (万元)	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(万元)	赔款支出 (万元)	
合计	0.0012	3.7208	9290.00	0	
销售渠道	一、公司直销	0.0008	2.2727	4720.00	0
	二、保险专业代理	0	0	0	0
	三、保险经纪	0.0004	1.4481	4570.00	0
	四、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	0	0	0	0
	五、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	0	0	0	0
	六、其他兼业代理渠道	0	0	0	0
	七、其他渠道	0	0	0	0

其他说明：

- 1、对于航空意外险、借款人意外险、旅行意外险、交通工具意外险四类险种，本公司没有符合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保险产品。
- 2、对于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，本公司没有符合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保险产品。
- 3、对于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，本公司没有符合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保险产品。
- 4、本公司 2025 年度没有可披露的典型理赔案例。

日本兴亚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责任公司

2026 年 4 月